

岗位代码：\_\_\_\_\_

附件 2.

准考证号：\_\_\_\_\_

## 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

本人姓名\_\_\_\_\_,性别\_\_\_\_\_,身份证号\_\_\_\_\_  
\_\_\_\_\_,最高学历\_\_\_\_\_,毕业院校\_\_\_\_\_,  
专业\_\_\_\_\_。自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毕业至今,从未  
落实工作或学习单位,属于从未落实工作单位的 2021 年普  
通高校毕业生、2022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、国(境)外同  
期毕业人员 (三项中勾选一),本人自愿报名参加 2023 年  
张家港市事业编制教师公开招聘,选择 2023 年毕业生岗位。  
根据招聘公告,“2021 年和 2022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,若从未  
落实工作单位,其档案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,或保留在  
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(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)、人才  
交流服务机构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,以及国(境)外同期毕  
业且已完成学历认证但仍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,可应聘面  
向 2023 年毕业生岗位。”

招聘公告明确:整个招聘过程中,凡有弄虚作假、违规  
违纪行为者,一经查实,将根据有关规定分别给予取消报考  
资格、考试成绩、录用资格等处理,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  
事责任。

本人知晓并保证无失信违规行为。

特此承诺。

承诺人:

2023 年 3 月 25 日